

檔 號：2070202
保存年限：20年

科技部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
聯絡人：胡秀娟 研究員
電話：02-2737-7560
傳真：02-2737-7607
電子信箱：jenhu@most.gov.tw

第一層決行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月20日

發文字號：科部科字第106000621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06D2001691.DOCX) (106D2001691.DOCX)

主旨：本部與加拿大(NSERC)共同辦理2017年臺加雙邊合作專題
研究計畫「International Collaborations - Concurrent
Call for Joint Research Projects」徵求公告已登載
於網站，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本次徵求2017年臺加雙邊合作專題研究計畫，加方NSERC
將採兩階段線上作業，第一階段為系統註冊及提出構想書
；第二階段為提送完整計畫書。我方僅採單階段作業。有
關申請程序請詳見網頁公告內容。

二、重要日期如下：

(一)本部完整計畫申請案收件截止日期：2017年6月12日（
以申請機構發文日為憑）

(二)加拿大NSERC 之作業時間：

- 1、Letter of intent: February 1, 2017
- 2、Invitation to submit full application: April 1,
2017
- 3、Full application (only if invited by NSERC): Ju

國際及兩岸
事務處



ne 7, 2017

三、我方計畫主持人於加方主持人向 NSERC完成第一階段計畫
註冊程序後，請以電子郵件通知本案本部承辦人(e-mail:
jenhu@most.gov.tw)，電郵主旨請寫：2017 年 MOST-N
SERC計畫申請案註冊—XXX(主持人姓名)，並附上計畫基
本資料表(Table_C01)及意向書 2 檔案；本項通知請配合
於 2017 年 2 月 6日前提提供。(配合農曆過年假期順延)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300單位）

副本：駐加拿大代表處科技組 

部長楊弘敦

擬辦：

- 一. 文登載校首頁及上傳文件公告系統.
- 二. 有意申請者請詳閱計畫內容並於期
限內(106年2月6日)完成第一階段計
畫申請.
- 三. 文錄系統更新.





2017 年臺加(MOST-NSERC)共同徵求雙邊合作研究計畫 International Collaborations - Concurrent Call for Joint Research Projects

為提昇我國與加國間之國際合作研究水準，本部與加拿大自然科學暨工程研究委員會 Natural Sciences and Engineering Research Council of Canada (NSERC) 共同徵求雙邊合作研究計畫(Concurrent Call for Proposals for Joint Research Projects)。鼓勵兩國研究人員及團隊針對共同有興趣之研究主題，提出優質之合作研究計畫案。

加拿大自然科學暨工程研究委員會成立於 1978 年 5 月 1 日，屬於加拿大政府的組織，專門在科技領域作策略性的研究投資與計畫補助，透過和大學、政府及私人機構合作促進 project research; 提供 discovery grants 協助大學作基礎研究。補助研究領域限定於自然科學與工程應用科學研究。

本項共同徵求雙邊合作研究計畫須由臺加雙邊各有主持人組成一個研究群，共同提出並完成。其中加方主持人須依加拿大自然科學暨工程研究委員會之規定，循 NSERC-Strategic Project Grants 線上申請程序辦理。臺方計畫主持人則須符合本部規定以線上作業方式向本部提出申請。但雙方計畫名稱(英文)須相同，計畫申請數每人以一件為限。

本次徵求 2017 年臺加雙邊合作專題研究計畫，加方 NSERC 將採兩階段線上作業，第一階段為系統註冊及提出構想書；第二階段為提送完整計畫書。我方僅採單階段作業。

一、申請資格：

1. 我方申請人須符合本部專題研究計畫申請人資格。
2. 加方申請人須符合 NSERC 公告之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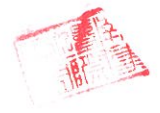
二、申請作業重要日期：

1. 本部申請案收件截止日期：2017 年 6 月 12 日（以申請機構發文日為憑）

2. 本部申請案審查結果通知：預計 2017 年 12 月底

3. 加方 Strategic Partnership Grants for Projects:

Letter of intent: February 1, 2017



Invitation to submit full application: April 1, 2017

Full application (only if invited by NSERC): June 7, 2017

三、執行期限：

以補助一至三年期國際合作研究計畫為原則。

四、計畫執行日期：經雙方共同審核通過之計畫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開始執行。

五、限定合作領域及主題：

1. Advanced Manufacturing
2. Environment and Agriculture
3.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s Technologies
4. Natural Resources and Energy

(詳細內容請參考網址)

http://www.nserc-crsng.gc.ca/Professors-Professeurs/RPP-PP/SPG-SP_S_eng.asp#Projects

六、補助項目：

臺加雙方根據其自己的規則和慣例分別補助所需經費，NSERC 將資助加拿大的研究人員。

七、申請程序：

1. 第一階段申請作業方式—註冊及提出意向書(Letter of Intent)

此為加方 **NSERC** 將進行申請案初審。註冊截止日期為 2017 年 2 月 1 日 (加拿大當地時間)。

此階段之線上作業，由加方計畫主持人負責至加方 **NSERC** 之申辦系統進行計畫註冊及提交意向書；惟，雙方合作之內容應經臺灣與加拿大兩方主持人共同討論與彼此同意。

注意：為有助我方計畫案之申請提醒，以確保雙邊計畫案之成立，我方計畫主持人於加方主持人向 **NSERC** 完成第一階段計畫註冊程序後，亦請以電子郵件通知本案本部承辦人(e-mail: jenhu@most.gov.tw)，電郵主旨請寫：2017 年 **MOST-NSERC** 計畫申請案註冊—XXX(主持人姓名)，並附上計畫基本資料表(Table_C01)及意向書 2 檔案；本項通知請配合於 2017 年 2 月 6 日前提提供。(配合農曆過年假期順延)

2. 第二階段申請作業方式—提送完整計畫書

此階段必需為曾完成第一階段(線上系統註冊及提構想書)且經 **NSERC** 初步篩選後邀請提送計畫書者始可提出，且應由臺灣及加拿大的計畫主持人各自依本部及加方(**NSERC**)兩單位線上作業系統之規定完成申請程序及提



交完整計畫書。計畫書內容應與原意向書相符。我方申請截止日期為 2017 年 6 月 12 日（以申請機構發文日為憑），加方 NSERC 為 2017 年 6 月 7 日。

3. 請依循本部專題研究計畫之申請程序，於線上系統填列計畫申請書：

- (1) 至本部網站(<https://www.most.gov.tw/ch/academic>)首頁「學術研發服務網登入」處，身分選擇「研究人員(含學生)」，輸入申請人之帳號(ID)及密碼 (Password)後進入。
- (2) 在「學術研發服務網」之學術獎補助申辦及查詢內之「專題計畫」工作頁下第一項「專題研究計畫」點入後，選擇「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計畫(Joint Call)」進入個人基本資料畫面，若無修改，確定後即進入本系統之「主畫面」，從主畫面視窗上左上方點選新增，即可新增一筆。
- (3) 「計畫歸屬」請依計畫研究主題及所屬學門勾選對應之學術司（請勿直接選「科教國合司」）。
- (4) 英文計畫名稱應與加方所提計畫名稱相同。
- (5) CM01 申請表內「本計畫是否為國際合作研究」欄位應勾選“是”；並須於表格設定處加勾選 IM03。
- (6) 除一般專題計畫申請所需之各項 CM 表及相關學術司規定文件，亦應填具「國際合作研究計畫表」IM01 與 IM02，相關附件。
- (7) IM01 表之「合作國家」請選「與單一國家合作」，「國別」請選填「403-加拿大」。「外國合作計畫經費來源」為本部雙/多邊協議機構，並選填「加拿大自然科學暨工程研究委員會(NSERC)」。
- (8) 表 IM03 屬檔案附錄之上傳功能鍵，請將本項申請案之加方計畫書、加方計畫主持人英文履歷及著作目錄等資料合併為單一 PDF 檔案後上傳至系統。未上傳者視為申請資料不全。
- (9) 計畫執行期間請填：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一至三年期）
- (10) 計畫申請案須經主持人任職機構於系統中彙整後送出，依本部「專題計畫線上申請彙整」作業系統製作及列印申請名冊（由系統自動產生，並按計畫歸屬司別列印）一式二份函送本部。

八、計畫件數：

1. 本項「臺加雙邊科技合作計畫」不計入「研究案」計畫件數，惟須併入雙邊合作補助案計算，同時雙邊合作補助案件數不得超過 2 件。
2. 若申請人目前已持有 2 件本部「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且其計畫執行日期均與本次徵求案之預定執行起迄日達 3 個月以上重疊者，本部得不受理補助。

九、注意事項：

1. 計畫申請人應針對本次公告的研究主題提出國際合作計畫。
2. 本項臺加共同研究計畫需經本部及加拿大 NSERC 雙方審查均通過才算成立並予以補助。

十、聯絡人：

MOST

Ms. Jennifer Hu (胡秀娟)
Program Director
Department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 Science Education
Ministr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Republic of China
科技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
Tel:886-2-2737-7560
Email: jenhu@most.gov.tw

NSERC

Wendy Ryan, P.Eng.
Energy, Environment and Resources
Research Partnerships
NSERC
350 Albert St.
Ottawa, ON
K1A 1H5
Tél. : 613-996-9253
E-Mail: wendy.ryan@nserc-crsng.gc.ca

附加檔案

Table_C01.xlsx

SPG-PLOI_proposal_form.pdf

更新日期：2017/01/20